

臺南市佳里區公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109 年第 1 次臨時會議議程

壹、時間：109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貳、地點：本所 3 樓會議室

參、主席：朱區長雅宏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工作報告：

- 一、108 年 9 月 3 日利用集會宣導性別平等活動、108 年 9 月 6 日利用消防演練宣導性別平等觀念。
- 二、各課室利用活動時宣導性別主流化資料，請 12 月 31 日前放置於本所公用區→人事室→性平專區。
- 三、請各課室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性別預算表填表說明」，重行檢視並提報 109 年性別預算後交會計室彙整。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訂定本所 109-112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如附件)，請討論。

說明：依據臺南市政府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108 年 12 月 2 日 108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本所尚未設置婦幼停車專用停車格，請行政課評估設置，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明：依據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提供民眾申辦業務或服務之政府機關(構)，有保留一個孕婦、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規定。本所雖未在應設置規定內，但基於保護母性、兒童是時代所趨，建請考量辦理。

決議：本所限於空間，暫不考量設置。至性平辦建議外館部分，請相關課

衡量設置可行性。

提案三、

案由：本所須於 109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就「性別平等創新獎」或「性別平等故事獎」提報 1 案送市府性平辦公室，提請討論(人事室提案)。

說明：

一、依據臺南市政府 108 年 6 月 26 日府性平字第 1080608462 號函訂頒「109 年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摘陳如下：

(一)獎勵對象：各一級機關(含所屬)及區公所

(二)評選獎項：

1. 性別平等創新獎：提報 107 年至 108 年間，推動與性別平等相關且具有績效之創新計畫、措施或方案。

2. 性別平等故事獎：提報 107 年至 108 年間，推動與性別平等相關的措施或方案過程中，具啟發性或貼近人民、感動人心的內容與事蹟者。

(三)實施期程：

1. 提報時間：109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28 日。

2. 評審時間：109 年 3 月 1 日至 4 月 31 日。

(四)評選作業與標準：性別平等創新獎作品字數 1000 字為限；性別平等故事獎作品字數至少 3000 字以上。二獎提案均須提供相關實施計畫、成果報告、照片、影片、簡報或其他佐證資料，且提案前須經各機關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審議。

決議：本所民政及人文課及社會課在原住民、新住民或弱勢團體、民眾如有相關個案可提報性別平等創新獎，請於 2 月 15 日前提報人事室彙辦。

柒、臨時動議：無。

市府性平辦建議：

一、目前公所的宣導方式仍以掛紅布條或海報為主，建議朝向多元化、主題式的宣導內容會更好。例如宣導家務分工、女性公共參與、友善環境、職業不分性別、打破性別刻板印象、搭配廟會慶典宣導破除傳統習俗…等各種不同主題的宣導內容及不同的宣導方式，並搭配實際案例會讓宣導的效果更棒。

二、友善環境：

建置性別友善廁所、哺集乳室的設施設備維護、劃設婦幼專用停車位、設置無障礙坡道、監視照明設備等等，均屬於性別友善的一環，除了公所之外，轄管的其他設施，例如圖書館或活動中心等，都可以評估規劃。也請公所在填報預評成果資料時可以一併將之前的辦理成果提報。

三、其他建議：

建議圖書館也是民眾常利用的設施，可以辦理性平相關講座、活動或書展以加強民眾性平觀念。

捌、散會：上午 11 時 55 分。

